

民衆文庫

太 行 烈 士



教育部民衆讀物編審委員會印行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MC
I246.8
182



3 2173 1343 0

太行烈士

席徵庸

『太行山是敵人的坟墓！』這是我們對日本抗戰以後，新喊出的一句口號。其實南北各戰場，無論山嶺平原，或是江河湖沼，凡日寇所到之處，不過我武裝民衆堅強抵抗，就遭我忠勇國軍徹底殲滅，每次送死的，少則七十八十，多則三萬五萬。敵倖的將一付殘軀，燒灰裝瓶，運回國去；但大部份都橫屍遍野，或則埋葬山丘。因此南北戰場，不知有多少敵人的坟墓，如今我們僅僅指出太行山來，這是甚麼意思呢？

原來太行是一支極大的山脈，綿互於山西河北河南三省的邊

界，面積不下數千里，有名的山峯也有好幾百，山山有險，嶺嶺有隘，端的是三省堡壘，天然屏障，抗戰軍興以來，國軍以太行山爲根據地，憑藉天然形勢，抵抗強敵，時而出動進攻，時而誘敵深入，消滅了無數的倭寇，建立了很多的功勞。日寇在山西河北河南三省，雖然攻陷很多城池，終因得不著太行山，所以控制不住奪取到手的土地，因此日寇急於想奪得整個的太行山，以便穩定北方的戰局。可是山勢太險，忠勇的我軍，居高臨下，以逸待勞，佔着有利的地形，又能與民衆合作，運用新奇戰術，常常神出鬼沒，給敵人以無情的打擊。所以敵人進攻太行山，不下數十次，不但一無所得，還白白犧牲了幾萬的軍隊。但是這地方太

重要子，在日寇沒有總崩潰以前，對於太行山的進攻，是絕不肯放鬆的。所以他失敗一次，又來一次，死了三千，又補一萬，彷彿欠下了甚麼冤孽債，必須在太行山麓，建築幾座白骨峯，才算滿意。於是這連綿千里的太行山，便作了敵人最大的墳墓。正是：

可憐日寇侵華夏，贏得白骨墊太行。

有一次，日寇又以一個聯隊，進犯我太行山某一據點。山中我軍探得消息，不動聲色，事先安排，在敵人必攻的最險山隘，布置陣地，寧候敵人自來送死。後來相度地勢，覺得這裏雖然險要，但是左右兩翼，暴露太多，作戰的時候，於自己也有不利之處。我們抗戰的一貫戰略，是在消耗敵人，保存自己的實力；如

果我方仍不免重大犧牲，那就太不合算了。因此，當地軍事長官，臨時決定，將主力部隊，連夜撤退到山南新陣地，留下一條頂窄頂險的隘路，引誘敵人前來，然後沿途設伏，兩面夾攻，這樣纔可以收到很大的戰果。

不過作戰有一通例，就是進攻容易，撤退困難。當時在山隘布陣的我軍，人數頗多，山道非常難走，而敵人却已開抵山下，此刻要全軍撤退，並且要誘敵深入，不僅在求本部毫無損失，還要使敵方不知虛實，因此，長官是煞費了一番心思，才想出妥善的辦法，下令各個部隊，按照指示的方針，於清晨二時以前依次完全撤退。

在宣布撤退命令的時候，長官同時向全體部隊說道：『我軍撤退以前，必須在山腰一處險隘，布置一座機關槍陣地，以阻擊敵軍，並掩護我方主力退入新陣地。可是這個陣地，只能容士兵七名，和機關槍一挺。責任是非常重大，必須智勇兼備的人，纔能担负這個艱巨的任務。各個機關槍連的弟兄，誰願意去守這個陣地，就請舉手。』他的話剛說完，就見各機關槍連的士兵紛紛舉起手來，沒有一個落後的。長官見軍士如此忠勇，自然是高興萬分，不過這個任務，只須要七個人，而舉手的却超過了幾十倍。如果在平時，還可以用比賽拈圖等方法來決定；現在因為時間迫切，不容片刻拖延，所以長官只得用指派的辦法，就部隊當

中，選出最精壯的兵十七名，讓他們担负這個任務。

分派既定，長官又親自率領這七名壯士，帶着隨身武器，和充分的彈藥，到隘路的陣地來，指示應戰機宜，並且很懇切的訓誡道：『太行山是我國北方幾省的堡壘，我們這支部隊，所負的職責很大，現在交給你們的任務更大。本軍主力的撤退和展開，必需十二小時。在這十二小時以內，如果敵人來犯，諸位必須盡最大的力量，阻擊敵人。過了十二小時，纔可歸隊；在時限以內，任務重於生命！諸位如果貪生怕死，時限未到就有行撤退，那麼，軍法所在，你們休想見我！』七人聽完長官的訓話，不期然而然，同時以立正的姿勢，嚴肅的口吻，好像宣誓一樣，大聲答

道『報告長官，部下一定能夠完成任務！』正是：

赤胆忠心禦強寇，誓將血肉作長城。

我們這七位壯士，眼見長官和各個部隊都撤退了，然後仔細觀察地勢，見自己的陣地，正當谷口，由谷口向下，爲一扇形的斜坡，自己踞着扇柄，敵人的來路，恰當扇面，是再好沒有的射界。於是他們把機關槍安好，把射程的有效距離測量準確，又把子彈和其他應用物件，安置在適當地方，然後各歸方位，平心靜氣，等待敵人。

大約是早上四點多鐘光景，天邊剛顯出魚白的光亮，就見遠遠來了一支日本兵，數目有四五十名左右，大概是一個小隊的敵

方前衛尖兵隊，來拂曉攻擊的。這一支敵軍，走到將近隘口時，步伐便越來越慢，進一步，退兩步，怕死的醜態，表演得活靈活現。山隘的七位壯士見了，都暗自好笑，輕聲罵道：『無用的東西！這樣貪生怕死，何必到中國來丟醜，各自滾回家抱孩子去罷！』

待了一會兒，敵軍漸漸接近隘路，但終不敢放胆向前，就用步槍向谷口亂射一陣，試探動靜。七壯士裝住沒有聽見，只是振奮精神，注視敵人的行動。敵人放了一陣槍，並未見有回響，認定我軍已掃數撤退，上面不過空谷而已，於是一個個精神陡漲，保持着密集隊形，一直向隘路邁進。七壯士見敵人已不作準備，

並且走上扇面地區，近入有效射界以內，這才扳動機槍，對準敵人，發出最高度掃射。只聽一陣啪啪啪的槍聲，彷彿是秋風掃落葉，敵人還沒有辨明我軍的方向，便一個緊挨一個，橫七豎八，應聲倒地，幾分鐘內，半百敵軍，不見一個能動的了。他們便停止射擊，都覺得這場小小殲滅戰，還打得頗為滿意；於是打開彈匣，取出子彈，裝進已經空了的彈袋，準備着大隊敵兵到來時，給他個如法炮製。

就在這一剎那之間，突然在死屍堆中，發現一個活着的敵人，身佩指揮刀，躲躲藏藏的藉着岩石掩蔽，像蛇一樣爬着逃走。我們的壯士，忙又瞄準射擊，那敵人便應聲而倒，可惜槍彈未中。

要害，不會將他致死。在他前面不到兩步，有一伸出的石嘴，恰是軍事學上所稱的『死角』，轉過石嘴，槍彈便射不到了。因此，那受傷的敵人，忍着痛苦，拚力就地一滾，居然滾過死角，倖倖得殘生，狼狽逃走了。七壯士爲要準備第二次的戰鬥，也就饒他一命，不加追擊。正是：

且放一蝦漏網去，好引羣魚上鉤來。

這倖倖逃脫的敵人，却是一名軍曹，（軍曹約等於我軍的班長，在日本的軍制上，軍曹也可以佩指揮刀，不過較軍官的指揮刀略短一些。）他生還本隊以後，就把全軍覆沒的情形，添枝加葉的向他那聯隊長報告，說是：『山谷中埋伏的中國兵，至少在

一千以上，本隊曾向敵陣幾度衝鋒，殲滅敵軍當有四五百名。究竟因為我軍人數過少，以致全部壯烈犧牲。最後剩我一人，從敵軍重重包圍中，突圍而出，特地回來報信的。』一席話說得天花亂墜，有頭有尾。日本軍閥一向是欺人自欺的，對於他們有利的消息不真也要說真，不信也要強信；這位聯隊長也不是例外，所以對於軍曹的報告，當然深信不疑，因忙派兩個中隊，約二百人，組成前衛本隊，再向太行山隘進攻，大隊也隨後開去。

不到一個鐘頭，敵軍就開到山隘前面了。但是他們怕過我軍的埋伏，不敢輕進，因把隊形散開，架起步兵砲，向我軍放棄的陣地，密集亂轟；轟擊一段，沒有發現甚麼，然後前進一段，再

用砲向前面轟擊，這樣經過了很長的時間，也不知空放了多少砲彈，只打得土石亂迸，鴉飛兔走，硝磺氣味，充滿山谷，敵軍才進入陣地。這時，敵軍隊長仔細觀察，並不見我軍半個人影，也沒有聽到一次還擊的槍聲，只有幾十付他們日軍的死屍，擺列滿地，有的破頭，有的穿胸，使得每一個日本兵，都加深了一層恐怖，大家心裏盤算着：『他們究竟爲誰犧牲？我們的結局，怕也是這樣了！』因此，身上冷了半截，脚步不期然而然的遲遲不敢前進了。

不過敵軍隊長觀察的結果，斷定中國軍隊，已經向谷內撤盡了，上面定然空無一人，所以發出命令，集中隊形，向隘路搜索

前進。

在谷口埋覆的七壯士，剛才對於敵砲的亂轟，仍然置之不理，等到敵人密集，一個個扛槍推砲，又進入有效射界，然後才以兩人司機槍，五人用步槍，從各個角度瞄準，向敵人猛烈射擊。敵人這時才發覺我軍是利用隘路設伏，上了大當，急忙集中火力，向我陣地還射。但是我方的機關槍彈，每分鐘放出六百發，猶如暴雨一般，直打在敵人的頭上身上；他們還沒有認清子彈的來路，便有半數敵人，追隨剛才死去的同伴，永息在太行山谷了！未死的敵軍，不知我方虛實，既以進入射界，被機關槍火網封住；又因地形不利——我軍居高臨下，彈無虛發，敵軍却是向上仰

攻，不易瞄準，所以除了俯伏等死，別無善法。因此，饒經兩小時的相持，這將近兩百的敵軍前衛本隊，又被我七壯士完全殲滅了。正是：

糊塗作戰糊塗死，白白犧牲何苦來？

兩次殲滅戰，共經過了六七小時，敵軍死了二百多人，我方不過空了幾匣子彈，七壯士和他們所守的陣地，却是安然如故。不過他們並不敢稍微疏忽，他們料定大隊敵軍就要開到，劇烈的戰鬥即將展開，所以趕快準備一切，大家都下了最大的決心，願意拚去生命，死守這座陣地，完成所負的任務。

果然不久，大隊敵軍開到了。在兩次慘敗的教訓以後，他們

更不敢輕易進攻，只是遠遠的包圍着，另外架起無數尊重砲，對着山谷隘路，凡是可能設伏的地方，都用密集砲火亂轟，不讓一處有空隙。就這樣一砲緊是一砲，一聲響似一聲，只轟得天昏地暗，山谷動搖，彷彿那些砲彈，不值半文銅錢似的，可以任意的浪費。猛轟了四五個鐘頭，消耗的砲彈，至少在三千發以上，一直到他們認為可以設伏的地方，盡被砲彈炸翻，連一苗野草也不能生存的程度，聯隊長才命令停砲，並引兵前進試探。又經過許久時間，才走進砲火所造成的絕滅境地。但見小一個孔，大一個洞，整個山谷，都被砲彈掘翻，沒有一尺完好的土地。可是除了砲彈碎片以外，並沒有發現半付死屍，和一名受傷的中國軍隊。

聯隊長非常熱鬧，就自已一方死傷的人數推算起來，埋伏在山谷的中國軍隊，數目一定很多，在重重包圍和大砲密集轟擊之下，就括翅也難飛走，如今連一片屍骨也找不着，難道他們會入地不成？

敵軍聯隊長正在遲疑不決的當兒，忽然有一位敵軍前來報告，說是在一處隱秘地方，發現了中國軍隊的屍體。聯隊長聽罷，急忙隨去視察，只見一座機關槍陣地，已經被砲彈所毀，裏邊有一挺機關槍和幾支步槍，子彈却已用完了，只剩幾隻空彈匣；槍的四周，躺著七付已死的中國兵，其中有五個人都纏著受傷後的應急包紮，可見他們是具了必死的決心，雖然受了創傷，仍然豪

創再戰，不肯退却，直到子彈用完，才與陣地同歸於盡。聯隊長看見這種壯烈的犧牲。不覺毛骨悚然，暗叫一聲，『慚愧！』原來支持了十幾小時的戰鬥，殲滅了二百多名的日軍，僅僅有這七個人！自己這方面遭受莫大的犧牲，耗費無數的砲彈，也僅僅是爲了這七個人！任他平時目空一切，旁若無人，如今對着這七位中國壯士，不由他不五體投地，虔心崇拜。正是：

孤軍拒敵全忠義，壯烈犧牲驚賊酋。

聯隊長一方面敬仰中國軍隊的英勇，同時深感日軍士氣的消沉，很想藉此機會，對部衆鼓勵一番。於是把本部隊伍，集合到此地來，由他當衆演說，對我七壯士的忠勇之處，稱頌了又稱頌。

，贊揚了又贊揚，認為這是軍人最高無上的武德，深合日本的武士道精神，希望大家以他們為模範。又說：『中國軍人，具有這種高貴的犧牲精神，實在不容輕視。武士道有敬愛敵人的精神，我們現在遇着這樣值得敬佩的敵人，應該本着武士道的精神，用軍禮安葬他們的遺體，』說畢，就下令搜檢七位壯士身上的遺物，把他們的屍體，一起安葬在他們生時共守的機關槍巢以內。

所有的日軍，對於中國軍隊的忠勇犧牲，都生出無上的敬仰。就中以那位僥倖逃生的軍曹，一方面悲痛同伴官兵的慘死，一方面深受中華壯士的感動，所以很想看看這七人的面貌，究竟有甚麼地方與衆不同。於是他首先出列上前，仔細檢察這七位壯士

的遺體。

不料我們的七位壯士當中，有一人雖然受了重傷，却還存着一絲氣息；一息尚存，他也不肯放棄責任，在他重傷倒地的時候，就順手抓住一顆手榴彈，以備最後應用。這時，他見敵軍走近身邊，認為時機已到，便憑着那半點的知覺，振起那僅有的力氣，猛然把手榴彈就地一敲，只聽砰的一聲！彈花四射，他自己就完成了最後的任務，瞑目死去了！那位日本軍曹，也立刻血肉橫飛，應聲倒地，一點靈魂，永遠追隨他敬愛的中國壯士去了！正是：

休跨武士道，且看中國魂！但存一絲氣，猶自殺敵人。

這一聲響，真如平地雷霆，驚得那位聯隊長三魂出竅，遍體冰涼，伸出舌頭，半天縮不進去，那征服中國的迷夢，也被炸了個半醒，眼前雖見我軍的最後一擊，奪去他一位軍曹，可是心裏不僅沒有仇恨的念頭，反而增加了崇敬的情緒，剛才誇贊中國軍隊的忠勇，實際有一半是虛情假意，現在却真個傾心佩服了。因此，他又下令全體官兵，各掬一捧淨土，爲這殉國盡忠的七壯士，壘一大坟，並在坟前立一石碑，由他親自寫上『中國七勇士之墓』的碑文。最後他又率領官兵，整隊排列坟前，恭行軍人葬禮，在靜默的時候，許多日兵，想到七壯士的忠勇事蹟，竟感動得痛哭流淚。

葬禮告終，天氣已晚，敵軍便在我軍放棄的陣地上宿營，準備明天再行前進。這時，我軍早已開進新陣地，並且安排好殲敵的計劃了。次日清晨，敵軍又拂曉進攻。我方軍隊，一部分憑着險要地勢，在正面阻擊敵人；另一部分，却繞到敵人的側面和後方，分頭夾擊。敵軍走在谷中隘路，突然四面受到攻擊，因為道路窄狹，部隊無法散開，進既不能進，退又無法退，真是上天無路，入地無門，只好閉目等死！霎時之間，敵軍便遭受慘重的犧牲，太行山谷，又添了無數的屍體！

一會兒，槍聲漸漸稀了，只見四面山峯，現出無數的中國旗，同時，山峯上的中國軍隊，都用新學會的日本話，大聲吶喊，

有的叫『日本弟兄，你們已經被包圍了！』有的叫『別打仗了，到這邊來吧，我們是歡迎日本弟兄的！』又有的叫『我和日本的老百姓是沒有仇的，你們放心過來吧，不要作無謂的死啊！』這時敵人的情景，真像楚霸王被困在九里山一樣，到處都是楚歌，一個個都喪失了戰鬥力！他們眼見許多同伴，葬送在太行山中，自己如不投降，必然得同樣的結果，在無可奈何之中，他們只得各自尋求生路，紛紛向中國軍隊投降。敵軍聯隊長，對於中國軍隊的勇敢，早就存着幾分敬畏的心理，如今困在山中，幾度衝突不出，部下已經死去了許多，活着的又陸續逃亡，制止不住，心中更增加一層恐怖。他覺得再要打下去，必然全軍覆沒，自己也

將作太行山中一名孤魂！死，他並不是畏懼，又聽到中國軍隊所喊的口號，心裏不免盤算着：『假如死了，究竟有甚麼意義？』他自己也回答不出。他顯出十分頹喪的神色，沒有半點掙扎的勇氣，知道大勢已去，難以挽回，不覺長嘆一聲，叫人扯起白旗，請求投降。這場戰事，從此告一段落，我軍的原陣地，完全恢復，太行山仍得安然無恙。事後，由這些投降的日軍口中，說出七壯士忠勇的事蹟，並指出他們埋葬的坟墓。從此，太行烈士，傳遞五洲四海，浩然正氣，永存天上人間。正是

既得成功又成仁，慷慨殉職貫古今；

七人便能殲強虜，方信中華有軍神。

仿印教育部民衆讀物及播音小叢書辦法

一、教育部編印之民衆讀物及播音小叢書，除中央黨政機關商得教育部同意或各省市教育廳局呈經教育部核准均得仿印分發外，其他發行教育書籍之書坊如欲仿印發行，均須遵照本辦法辦理。

二、仿印之書坊，須備具聲請書連同樣本三份，呈請教育部核准後方得發行。

三、聲請書應記明左列各事項：

甲、發行版數及每版部數；

乙、仿印用途；

丙、賣價

丁、聲請仿印之機關；

戊、發行人之姓名，住址，略歷。

四、仿印本書文字插圖格式及內容，須悉依原本不得增刪或變更，如認為有應修改之處，須將擬改之文字徵得教育部之同意，或呈請教育部核准。紙張不必與原本相同，但以本國紙為原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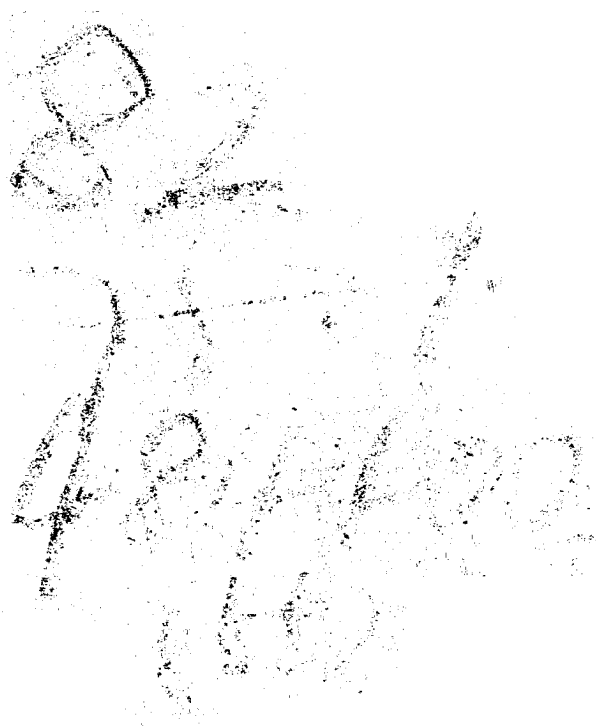
五、仿印本應於封面上註明『經教育部核准仿印』及『某某書局印行』字樣，並於封面底頁登載教育部准予仿印之批示全文。

六、仿印本之封面上除書名及前條所列各項外，不得夾印其他字樣，封面裏面亦不得附印其他文字。

七、仿印本之賣價不得超過教育部原定之價額。

八、不依本辦法私自仿印者，經縣市政府查明後，呈由上級機關轉報教育部禁止其發行。

九、本辦法自公佈日起施行。



參 價 三 分